

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 别	采 购 需 求 详 细 内 容
01	项目名称	第 32 届国际房车及露营用品博览会 C2 展区项目
02	业主情况	1. 项目业主名称：广州新秀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2. 联系人：周工 3. 电话：19083640742
03	服务需求	工程造价咨询
04	对中介服务机构资质的要求	仅承诺服务即可
0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1. 项目背景：此为本单位参与“第 32 届国际房车及露营用品博览会”其中的部分展区临时基础配套设施、装饰、布景以及台前幕后等一条龙服务。基于各展区合作商家不同以及主管部门要求，各展区为独立核算的子项目。本项目投资额控制在 6.0 万元之内。 2. 服务需求：现需聘请造价中介机构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为本项目提供结算审核服务。 3. 成果要求：按要求提供定稿的审核报告书一式 4 份，同时提供经签章的电子版。
0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
0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本项目酬金暂定为 1600 元至 1200 元区间。中选价为包干价，采购人不再承担本费用以外任何额外费用。
08	服务时间	要求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完成，如因上游环节提交资料延误或需退回返修原因，工期可合理顺延。

09	关于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0	结算方式	成果交付，经验收合格且提交相应发票后，15 天内银行转帐支付，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具体按合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如合同履行中出现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 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2）。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采购单位：广州市新秀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6 月 09 日

